

深圳市康宁医院 2025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提前批招收简介

一、医院概况

医院始建于 1980 年，是深圳市卫生健康委直属医疗卫生单位，深圳市唯一一家集预防、医疗、康复、科研、教学于一体的三级甲等精神专科医院。2007 年医院加挂深圳市精神卫生中心，同时承担全市精神卫生防治和康复技术指导、流浪精神病人救治救助和精神病人强制医疗等社会综合治理任务。医院是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单位、广东省高水平临床重点专科、深圳市高水平医院（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单位、国家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国家西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深圳市精神心理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以及深圳市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综合管理、“安心行动”等重大项目技术指导单位。医院 2017 年荣膺“全国文明单位”，在各类顾客体验度和公众满意度测评中名列前茅；自 2018 年以来连续在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获评精神科最高等级 A 级。2020 年度医院精神病学科技量值（STEM）全国前 20 名。

医院有坪山总院、罗湖分院两个院区，业务分为临床服务、公共卫生、科学研究三大系列，开放床位 1530 张。坪山总院占地 9.6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3.4 万平方米，主要业务为重性精神障碍诊疗与康复，以及强制医疗和医疗救助等；罗湖分院占地面积 1.6 万平方米，业务用房面积 3.5 万

平方米，主要业务为轻性精神障碍诊疗与康复，市民心理健康促进中心、心理危机干预中心、心理咨询与心理治疗科等均设在该院区。医院设备设施齐全，拥有 3.0T MRI、80 排 CT、DR、rTMS 等先进设备和生物样本库、精神影像研究中心、临床技能模拟培训中心等。截至 2023 年 12 月，全院在岗员工 1247 人，其中博士、硕士研究生 294 人，占比 23.5%。

二、住培提前批招收计划

作为本市唯一的三甲精神病专科医院，医院一直承担着精神卫生人才培养工作，累计培养精神科住培医师 150 余名。近三年，我院住培结业考核通过率 100%，住培首次执业医师考试通过率为 88.89%，医院住培竞赛多次获得省、市级奖项。目前坪山院区二期建设项目已启动，医院进入新一轮医疗人才储备重要阶段，将为结业住培医师提供更多的留院机会。

医院是国家第三批西医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全国编码：44154），现有一个精神科专业基地（专业代码：0500）。依据深圳市统一组织的住培基地招收相关工作安排，我院 2025 年拟提前批招收 3 名精神科住培医师。

（一）报名条件：

1. 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医学事业，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具有报考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及工作能力；
3. 拟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医学类相应专业（指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下同）硕士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如为学术学位研究生，需已经取得临床或口腔类别执业医师

资格证书，或符合《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2014版）》临床或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

4.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招收单位规定的体检要求；
5. 符合所报培训基地招生简章及岗位的其他条件。

（二）招收计划及报考专业要求：

专业基地	接收报考的专业范围	其他要求	招收人数
精神科 (紧缺专业)	研究生: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 (本科阶段必须为临床医学、精神医学专业)。	全日制硕士及以上学历。	3

（三）培训年限：

培训年限一般为3年，符合相关减免条件者，可在入培报到时申请参加减免考核，通过考核者可依据既往临床经历和考核综合表现申请减免相应的培训年限，未通过考核者将继续维持培训年限为3年。若在规定年限内未能按照要求完成培训任务者将延期培训，延期时间不得超过3年，期间无相应补助，相关费用须由个人自行承担。

三、培训待遇

入培报到后，我院将与社会人身份住培医师双方签订住培劳动合同，以明确各方权利及义务。

（一）住培医师（社会人身份）待遇执行标准：

类别	待遇项目	执行标准
固定收入	生活补助	本科生 6000 元/月，硕士生 7000 元/月，博士生 8500 元/月。
浮动收入	月绩效补助	1000-7000 元/月，依据住培医师岗位胜任力情况发放。
	值班/加班费	在我院执业注册并独立值班者，与本院住院医师同等发放标准。
	季度绩效补助	经考核后发放。
保障	社保	按本单位同类在职人员标准，单位缴纳部分

		由医院支出，个人缴纳部分从学员绩效补助中代扣。
	住宿	培训期内提供集体住宿，不住宿者发放院外住宿补贴 800 元/月。
	餐饮	与本院员工享有同等自助餐优惠。
福利	健康体检	每培训年度内集中安排一次，与本院住院医师同等执行标准。
	年假	自培训第二学年起，每年有 5 天带薪年假。
	住培教材	免费发放相关住培教材。
	择优留院	在培训期间表现优秀的住培医师择优留院。
	加入工会	可享受生日礼品、节日慰问等与本院职工相近的福利待遇。

(二) 关于“两个同等对待”：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

四、联系方式

教学办座机：0755-82926784

邮箱：jxglbgs@skh.net

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振碧路 77 号深圳市康宁医院
诊疗中心 A 座 A503 室

邮政编码：518118

QQ 群：878548695（群名：2025 年深圳市康宁医院住培
招收群）

